

航道通告

粤韶航道通告〔2023〕10号

广东省韶关航道事务中心关于浈江（湾头水利枢纽-周田电站）等航段降低水位的航道通告

各有关单位、船舶：

按《韶关市水务局关于降低浈江始兴-仁化段水位有关调度的通知》，浈江（湾头水利枢纽-周田电站）等航段将降低水位。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航道降低水位时间：8月23日8时起航道水位将逐步降低至正常蓄水位以下约4米，8月24日夜间起逐步上升至正常蓄水位以下2.5米，8月26日起逐步恢复正常水位。

二、降低水位航道名称：浈江航道湾头水利枢纽至周田电站20.5公里，锦江航道锦江口至芙蓉坝10公里。

三、注意事项：航道降低水位后，航道条件将发生变化。请各单位船舶，根据实际航道水位情况调整航行计划。

上述各事项，请各单位船舶、排筏知照，以策安全。

特此通告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、韶关市交通运输局、韶关海事局。

广东省韶关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23年8月22日印发
